

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B 公告编号:2020-010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0年3月9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情况通知如下:

1. 召开会议的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3.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9日(星期一)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0年3月9日9:30—11:30,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20年3月9日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A股股权登记日/B股最后交易日:2020年2月28日(星期五)。B股股东应在2020年2月28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全体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0年2月28日(B股最后交易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B股全体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在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股东名册登记的公司H股股东(根据香港有关要求发送通知、公告),不适用本通知。

2020年2月2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案审议。公司控股股东晨鸣控股作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与议案相关的所有其他股东将一并回避表决。同时,上述需回避表决的股东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对相关议案的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机构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公司研发中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及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刊登在2020年2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及2020年2月21日载于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com.hk>)上的相关公告。

1.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案。
2. 提案编码
- 三、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代表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和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本人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
- (3)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

前述股东大会适用的授权委托书和其他授权文件须在股东大会举行前24小时送达公司证券投资部,方为有效。  
公司股东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 登记时间:出席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须于股东大会召开前24小时办理登记手续。  
3. 登记地点: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六、其他事项

1. 预计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 公司办公地址: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 邮编:262705
3. 联系方式:0536-2158008 传真:0536-2158977  
邮箱:chenmingpaper@163.com
4. 联系人:徐中清
-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六、其他事项

1. 预计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 公司办公地址:山东省寿光市农圣东街2199号 邮编:262705
3. 联系方式:0536-2158008 传真:0536-2158977  
邮箱:chenmingpaper@163.com
4. 联系人:徐中清
-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一: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二: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	持股比例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 股 量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确认(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

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B 公告编号:2020-007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2月15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2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优先股2020年固定股息的议案》  
公司分别于2016年3月16日发行了第一期优先股2,250万股,于2016年8月16日发行了第二期优先股1,000万股,于2016年9月21日发行了第三期优先股1,250万股,每股面值均为100元。按照《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及《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三期)募集说明书》的

约定,优先股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公司本次优先股发行的缴款截止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优先股发行的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第一期优先股2020年固定股息支付日期为2020年3月17日,股息金额为22.5亿元×4.36%≈9,810万元。第二期优先股2020年固定股息支付日期为2020年8月17日,股息金额为10亿元×5.17%≈5,170万元。第三期优先股2020年固定股息支付日期为2020年9月21日,股息金额为12.5亿元×5.17%≈6,462.5万元。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支付优先股2020年固定股息的相关事宜。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晨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控股”)在延期增持期间,受年度报告窗口期及疫情影响,资金安排以及资金使用计划受限,预计增持计划无法在约定时间于2020年3月9日内完成。鉴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为继续履行增持计划,晨鸣控股决定将本次增持计划的期限延长6个月,即本次增持计划延期至2020年9月9日(为了更好的完成增持计划,给予股东充分的增持期间,因定期报告窗口期及重大事项信息披露敏感期、停牌事项、不可抗力等,增持期限予以相应顺延)。除上述调整之外,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将与晨鸣控股保持持续的沟通,督促其严格执行增持计划。三、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案审议,与该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同时,上述需回避表决的股东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对相关议案的投票。  
相关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0票。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B 公告编号:2020-008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2月21日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15日以邮件及传真方式下发给公司监事,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晨鸣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控股”)在延期增持期间,受年度报告窗口期及疫情影响,资金安排以及资金使用计划受限,预计增持计划无法在约定时间即2020年3月9日内完成。晨鸣控股经慎重考虑后做出延期增持6个月的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晨鸣控股延期增持公司股份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

此,监事会同意晨鸣控股提出的延期增持公司股份的申请。  
该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案审议,与该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需回避表决。同时,上述需回避表决的股东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对相关议案的投票。  
关联监事李栋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雪莱特 公告编号:2020-014

##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并由公司及相关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莱特”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雪莱特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莱特照明”)拟向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山支行(以下简称“南海农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1,500.00万元,并由公司及相关方(梁国生、梁华)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梁国生、梁华二人系公司关联自然人,梁国生、梁华二人作为雪莱特照明提供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并由公司及相关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公司及相关方为雪莱特照明提供担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 梁国生:系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79,274,8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16%;身份证号为53250119530812\*\*\*\*;住所地为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2. 梁华:系公司董事、总裁、财务负责人,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103,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4%;身份证号为44068219821113\*\*\*\*;住所地为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雪莱特照明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9年8月21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狮山科工业园A区科技大道4号3楼  
法定代表人:梁华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照明灯具制造;智能照明器具制造;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灯具零售;五金零售;其他室内装饰材料零售;灯具、装饰用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节能工程施工;架线及设备工程建设。(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雪莱特照明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雪莱特照明成立于2019年8月21日,截止2019年9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499,998元,负债总额为0元,净资产为499,998元,营业收入为0元,净利润为-2元。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公司全资子公司雪莱特照明拟向南海农商行申请借款,并由公司及公司关联方梁国生、梁华共同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本次关联交易,梁华二人作为雪莱特照明向南海农商行申请借款提供担保不会向公司及雪莱特照明收取任何费用。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签署担保合同,实际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南海农商行核准的结果为准。实际发生的借款、担保金额和期限,公司将在以后的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是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雪莱特照明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雪莱特照明向南海农商行申请借款,有利于筹措资金,顺利开展经营业务。公司及相关方为雪莱特照明提供担保的行为合法合规,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七、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1. 公司本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总额为1,500.00万元,占公司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3.06%。  
2.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董事会审议额度)为17,815.88万元,占公司2018年末经审计总资产的11.21%,占公司2018年末经审计

净资产的36.3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董事会审议额度、不含利息及罚息等)为12,151.10万元,占公司2018年末经审计总资产的7.64%,占公司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4.78%。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中,除本次董事会审议额度1,500.00万元外,其余10,651.10万元系公司对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1.72%,相关担保项下的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债务已全部逾期。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或其他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无其他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八、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雪莱特 公告编号:2020-013

##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莱特”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2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2月1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梁国生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5人,独立董事王晓亮、苗应建、陈本荣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并由公司及相关方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梁国生、梁华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全资子公司佛山雪莱特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莱特照明”)拟向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山支行(以下简称“南海农商行”)申请借款人民币1,500.00万元,并由公司及关联方(梁国生、梁华)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一年。梁国生、梁华二人提供担保不会向公司及雪莱特照明收取任何费用。

雪莱特照明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雪莱特照明向南海农商行申请借款,有利于筹措资金,顺利开展经营业务。董事会同意上述子公司融资并由公司及关联方为雪莱特照明提供担保,相关担保行为合法合规,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不提供反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借款并由公司及相关方提供担保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

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2月21日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振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农牧”)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巨星农牧100%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于2019年9月2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相关公告。2019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对公司本次交易的部分事项作出修订,并

于2019年9月2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摘要(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2019年9月24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19]1278号《关于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次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问询函公告(公告编号:2019-026)。根据《问询函》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同时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摘要(修订稿)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第十五条相关

规定,上市公司应当每个月披露一次相关事项的具体进展情况以及筹划的事项是否发生变更等具体信息。公司分别于2019年10月25日、2019年11月23日、2019年12月21日、2020年1月22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问询函公告。  
二、重大资产重组后续工作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正在持续推进,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待前述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及其它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本次交易方案能否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

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能否最终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0-020

##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医用防护用品生产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事项概述  
为积极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号召,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以实际行动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以下简称“疫情”)的防控工作,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康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德医疗”)在现有场地基础上,拟投资建设一次性医用防护用品及红外额温枪生产线项目,项目总投资拟为3,464.7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合计2,464.7万元,流动资金1,0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长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本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一次性医用防护系列产品(口罩、防护服、检查手套)及10万把红外额温枪生产线项目。  
2. 项目建设地点: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经济开发区山海协作区汇源路20号。  
3. 项目建设和内容:拟对原有生产车间进行升级改造,原地建设新增生产线,达产后预计年产一次性医用口罩1.8亿个;医用防护口罩(N95口罩)900万个;医疗防护服30万套;一次性检查手套5,000万副;红外额温枪10万把。  
4. 资金来源:计划申请银行贷款1,000万元,企业自筹2,464.7万元。  
5. 项目投资周期:预计建成时间2020年4月。

三、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近期受疫情影响,一次性医用口罩等医疗防护用品的市场需求急剧增长,全国各地市场供应短缺,康德医疗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利用现有资源,在现有厂房基础上进行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小、建设周期短,短期内即可实现规模化生产,项目达产后,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线,有利于疫情期间防疫物资的补给及满足后续市场对于医用防护用品的需求。  
本投资项目符合公司深化医疗健康领域的发展战略布局,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本投资项目预计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的中长期发展有积极的正面影响。  
四、存在的风险  
政策风险:本投资项目已完成项目备案,但医疗防护用品生产许可及相关产品

备案尚需相关主管部门批准,能否获得批准以及获得批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供应风险:本投资项目的主要原材料及生产设备需要依靠外部采购,受疫情影响,目前生产所需原材料与相关生产设备紧张,能否足额采购供应项目所需尚存在不确定性。  
市场风险:受疫情影响,当前医疗防护用品市场紧缺,疫情结束后,市场能否满足项目计划产能需求尚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二日